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陳涵騏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8

電子信箱：wowo41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102471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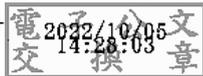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10247195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1024719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施行細則部分條文，業經
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於民國111年9月22日修正發布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1年10月3日部退三字第
1115492778號函辦理；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
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

111/10/05

1110007062